

## 关于宁海县环南中路道路工程的招标公告

信息发布时间: 2018-08-07 00:00:00 阅读:3次

##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18GC060111

## 一、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1.1 工程名称: 宁海县环南中路道路工程

1.2 工程概况: 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环南中路, 西起兴宁南路, 东至桃源南路。建设规模: 车行道面积7470.38m<sup>2</sup>, 非机动车道面积1544.5m<sup>2</sup>; 给水工程: 钢管456.8m, 球墨铸铁管303.1m, 阀门井25座, 排气井2座; 排水工程: 管道雨污分流, 其中D1000 II级钢筋砼雨水管共833.2米, D300PE缠绕B型污水管共468.35米, 钢筋砼检查井37座, 砖砌雨水口37座; 箱涵一座; 候车亭2处。造价: 10261766元。资金来源: 自筹。招标工期: 240日历天。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安全要求合格。

1.3 招标内容: 道路、排水、给水、箱涵设施等配套工程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1.4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 2018年8月7日11:00时。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须为宁建发【2018】53号文件《关于公布2018年度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工程预选承包商名录的通知》中“2018年度市预选承包商名录”中的企业, 且未被清出该名录。

2.2 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营业执照。

2.3 投标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2.4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企业主要负责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企业技术负责人及企业分管安全生产副经理)。

2.5 投标人须办妥有效的人工工资支付保函。企业注册地在宁波市行政区域以内的投标人, 人工工资担保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系统里显示已在宁波市行政区域内或招标项目所在地审核通过, 具体以开标当日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上查询为准; 企业在宁波市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人, 人工工资担保须在宁海县有关部门审核通过且电子信用证、人工工资担保在有效期内, 具体以开标当日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上查询为准。

2.6 投标人须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平台”“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系统”中审核通过, 如省外企业还应提供浙城乡建设厅颁发的《省外企业进浙承接业务备案证明》。

2.7 投标人配备的项目负责人须符合下列条件:

①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含临时)建造师注册证书并取得《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②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审核通过;

③不得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关键岗位人员(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已解锁的除外), 且不得为担任企业专职质专职安全员职务的人员。

2.8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在3个月内、配备的项目负责人在1年内不得有不良行为记录[以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www.nbj.gov.cn)不良行为记录系统以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www.cin.gov.cn)、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浙江省建设信息港www.zjjs.com.cn)有关文件为准]。

2.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其他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招标代理人对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失信信息进行调查【具当天统一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http://shixin.court.gov.cn/)查询为准】。若为失信被执行者, 否决其投标资格。若在开标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的, 可以与县法院联系, 到法院内网系统查询。如有的, 可在中标公示期间对中标候选人进行事后查询, 如中标候选人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则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 重新招标。

## 四、开标时间和地点

4.1 开标时间: 2018年8月30日9时00分

4.2 开标地点: 宁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海县桃源街道金水东路5号五楼), 具体开标室见当日公告栏。

## 五、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 六、招标文件获取

6.1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 必须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海县分中心”网站(网址: http://183.131.246.57/)注册成功。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 下载招标文件、施工图、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等相关资料(电子版内容包含: 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等)。

6.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250元(含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 售后不退, 该费用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 http://183.131.246.57/)平台完成支付, 否则, 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 宁海县城镇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办公地址: 宁海县桃源大厦18楼

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联系人: 齐晓娟  
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宁海县分网 联系电话: 0574-65577033  
切烟地区 首页 服务指南 政策法规 市场资讯 政务公开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同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宁海县北斗北路357-2四楼

联系人: 徐璐璐

联系电话及传真: 0574-65359881

相关附件:

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宁海县分网

当前位置

首页

服务指南

政策法规

市场动态

政务公开

上一条: 关于宁海县坦坑山公园景观工程的招标公告

下一条: 关于宁海县岔路镇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一期工程招标公

总访问: 2990906 今日访问: 2682

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1901号 邮编: 315040 邮箱: [bidning@ningbo.gov.cn](mailto:bidning@ningbo.gov.cn)

版权所有 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制作维护: 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浙公网安备 33021202000534号